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07 年 8 月 20 日（周一）上午 10：30 时，在深圳市东部华侨城茵特拉根酒店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，实际到会董事 15 人，其中黄速建独立董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，授权于秀峰独立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此外，公司 8 名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出席会议的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魏文德董事长主持，经过投票表决，四项议案均以 1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，具体议案如下：

- 一、审议通过《2007 年度中期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- 二、审议通过《200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（境内外版）》；
-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薪酬管理暂行规定〉的议案》；
- 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审计委员会组成：

主任：黄速建（独立董事）

成员：仲澄漂、贺迎一、皇甫涵、周成新（独立董事）、于秀峰（独立董事）、徐景安（独立董事）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二日